

# 加强中日韩交流 促进乡村发展

杨邦杰<sup>1</sup>, 郟文聚<sup>2</sup> 田玉福<sup>2</sup>

(1. 中国致公党中央, 北京 100011; 2.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理中心, 北京 100035)

**摘要:**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促进乡村发展, 是中国今后一段时期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首要任务。该文介绍中国在农业与新农村建设方面的发展与面临的重大问题, 作者对日本和韩国在促进乡村发展方面的经验的思考。重点强调农业与乡村建设是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确保粮食安全必须建设国家粮食核心生产区, 乡村发展要保护环境、保护传统文化; 要创建大学生到乡村工作的机制; 中国在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进程中, 有必要加强与日、韩两国的交流。

**关键词:** 乡村发展; 中日韩交流; 传统文化; 环境保护; 粮食安全

**中图分类号:** F303.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2404(2008)29-0003-07

农业现代化与统筹城乡发展是中国当前的重要任务。改革开放以来, 中国更多关注欧美的现代农业, 致力于中国的农业现代化。在经济发展的今天, 统筹城乡发展提到议事日程。中、日、韩作为东亚近邻, 在自然条件、生产方式、农村文化等方面有许多共同之处, 日本和韩国在促进乡村发展方面都取得了成功, 积累了经验。本文介绍中国在农业发展与新农村建设发展与重大问题, 作者对日本和韩国在促进乡村发展方面的宝贵经验的思考, 强调中国在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进程中, 有必要加强与日、韩两国的交流, 以促进乡村又好又快发展, 促进地区的和谐发展与繁荣。

## 1 中国农业现代化与与新农村建设

30年来, 中国在经济高速发展的同时, 农业与农村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中国在经济、耕地减少、人口增长的情况下, 成功解决了13亿人口的吃饭问题, 保证了农产品供给, 市场繁荣, 农村经济发展, 乡村面貌巨变。但是, 必须有忧患意识。中国在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建设中, 要面对的主要问题有: 耕地流失, 环境保护, 粮食安全, 文化建设等问题。

### 1.1 耕地保护

#### 1.1.1 耕地流失

改革开放以来, 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 中国耕地流失严重。据统计, 1996年底中国第一次土地详查结束时的耕地总量为19.51亿亩, 到2007年底已经减少到18.26亿亩。11年间, 全国耕地净减少1.25亿亩, 平均每年减少1000多万亩。而同期人口从1995年底的12.07亿人增加到2005年的13.08亿人, 10年增长9978万人, 年均增长997.8万人。

耕地面积连年减少, 人口持续增长, 使得中国政府非常重视耕地资源的合理利用和保护, 提出要用世界上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来保护耕地, 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耕地保护政策。早在解放初期至20世纪50~60年代, 中国中央政府在颁布的相关文件或报告中就强调过非农建设尽量不要占用耕地。1986年国家土地管理局的成立结束了我国长期以来多部门分散管理耕地的局面, 1998年国土资源部的成立进一步强化了耕地管理体制。2004年国务院28号文《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的发布则为市场经济条件下加强耕地管理奠定了基础。2004年以来, 连续5年的中央1号文件均将“各级政府要切实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不断提高耕地质量”作为重要内容列入其中。2008年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三中全会做出的《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进一步强调要“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层层落实责任, 坚决守住十八亿亩耕地红线”。

收稿日期: 2008-12-19

作者简介: 杨邦杰, 工学博士, 致公党中央副主席, 农业部规划设计研究院副院长, 中国农业大学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农情遥感监测、农业与乡村发展等方面的研究。E-mail: bjiang@agri.gov.cn

### 1.1.2 保护耕地的措施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及科学发展观的贯彻落实,中国耕地保护也将面临更大的压力。耕地保护政策也需要在以下三个方面进行调整和完善:(1)要进一步强化耕地保护共同责任制。必须落实相关各方保护耕地的共同责任,强化耕地保护责任意识和必要的约束规则。(2)要适时将耕地保护政策转化为法律。中国当前的耕地保护政策除了散见于相关法律之外,多为国务院或部门规章,需要建立专项的耕地保护法律。(3)要大力发挥农民在耕地保护中的作用。必须赋予农民充分的土地产权,并且给予适当的经济激励,发挥其保护耕地的积极性。

## 1.2 粮食安全

### 1.2.1 中国的粮食问题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粮食安全作为系统安全,以资源安全为基础、生产安全为保证、食物安全为结果。中国农业自然资源绝对量大,人均相对量少,特别是耕地紧张,水资源不足,已成为中国粮食安全的重要限制性因素。2020~2030年,中国的人口将达到15亿~16亿人,人均耕地占有量和人均淡水占有量可能较目前分别减少1/4或1/5,中国人口、资源之间的矛盾将进一步加剧,资源安全形势严峻。此外随着经济发展,农业劳动力、资金等生产要素面临流失问题,生产安全也受到威胁。

### 1.2.2 中国必须自己养活自己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粮食安全,把这项工作摆在突出的位置。当前中国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高,食物供给日益丰富,供需基本平衡。但中国人口众多,对粮食的需求量大,粮食安全的基础比较脆弱。从今后发展趋势看,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发展以及人口增加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粮食消费需求将呈刚性增长,而耕地减少、水资源短缺、气候变化等对粮食生产的约束日益突出。中国粮食的供需将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保障粮食安全面临严峻挑战。

### 1.2.3 粮食安全策略

中国的传统农区已不能提供足够的粮食供给。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1)应该在全国主要粮食生产区域,重点保护和建设核心生产基地。应优先以三江平原优质水稻基地、松嫩平原专用大豆和玉米生产基地、黄淮海平原优质小麦和玉米生产基地、长江中下游平原优质水稻生产基地等为重点,建设高标准粮田。(2)应率先在东北黑龙江建设示范区,

以带动全国各地,并纳入新一轮的土地利用规划和主体功能区规划。在粮食核心产区实现机械化作业、模式化栽培、规模化生产、社会化服务、产业化发展的现代生产方式,努力引导农户的家庭生产承包步入现代农业的发展轨道,积极推进农业增长方式和发展机制的转变,大幅度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能力。(3)要进一步加大政策和资金投入支持力度,严格保护耕地,依靠科学技术进步,着力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要进一步完善粮食流通体系、加强粮食宏观调控,构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和符合中国国情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

## 1.3 农村环境

### 1.3.1 农业与农村的环境问题

中国经历了近30年的高速发展,城市环境保护已受到高度重视,乡村环境保护需要提到议事日程。乡村环境问题是重要的民生问题,涉及城乡居民生活品质、以及国家食品与生态安全。目前农业与乡村发展中长期的环境问题依然存在。如过度使用农药与化肥、规模化养殖场与工业污染,由此而带来的耕地与水的污染,影响城乡饮用水与食品的安全。

当前,在新农村建设中由于以下原因产生新的环境问题:

(1)生产发展:农业集约化的快速发展和农村生产方式的转变,以及城镇化和工业化对农村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加剧了我国农村环境的恶化;

(2)乡村规模扩大,中心村的建设,人口更为集中;

(3)乡村发展功能变化,乡村旅游带来大量流动游客;

(4)生活方式的改变:大规模进入城市工作的农村居民,需要同城市一样的生活设备与生活方式;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农村经济的发展,农村居民的生活方式也在发展变化。例如水冲式马桶在逐渐普及,生活垃圾中塑料、电子废弃物等成分在增加等,这些都给乡村环境管理带来了新的挑战。

(5)高污染企业的转移:城市发展对环境保护的要求越来越高,污染企业向乡村转移,特别是向中西部地区乡村转移。

以上原因带来的新问题是乡村人居环境的恶化。许多村庄没有垃圾处理设施,大量的垃圾堆积,污染乡村周围的河塘与耕地;没有污水处理办法,到处是臭水沟。乡村发展的环境保护需要受到关注。

农民需要经济发展,也需要清洁、文明、环保、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乡村也是城市居民的旅游休闲地。必须重视乡村发展的环境保护,提高农民生活质量,发展农村绿色经济,促进乡村的可持续发展。

### 1.3.2 加强农村环境保护对策

在2005年十月召开的中共第十六届五中全会上,中央正式将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确定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的一项战略任务,从而为新时期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保障。加强农村环境保护,今后应做好五方面的工作:(1)加强农村环境保护立法。依法制定和完善农村环境保护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抓紧研究起草土壤污染防治法、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和农村环境保护条例。(2)建立农村环境保护责任制。实行县乡(镇)环境质量行政首长负责制,实行年度和任期目标管理。(3)加大农村环境保护投入。逐步建立政府、企业、社会多元化投入机制。积极探索建立农村生态补偿机制,研究农村区域间的生态补偿方式。(4)增强科技支撑作用。以科技创新推动农村环境保护,尽快建立以农村生活污水、垃圾处理以及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为主体的农村环保科技支撑体系。(5)深化试点示范工作。积极开展饮用水源地保护、农村生活污水和垃圾治理、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有机食品基地建设等示范工程,解决农村突出的环境问题。

## 1.4 乡村发展

### 1.4.1 城乡差距

长期以来,中国一直是一个城乡二元体制的国家。在城乡二元体制下,城镇化的速度较慢,农村人口仍占着相当大的比重,而城乡之间收入差距近年来则有扩大的趋势。如果没有农业生产率的增长,没有农民的富足,就不会有全民的小康;没有农村的现代化,就没有国家的现代化。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关心农业,关心农村发展,也成为社会的责任。

### 1.4.2 谁来种地

从2008年开始,中国政府计划用五年时间选聘10万名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这是令人振奋的乡村发展创新。新农村建设需要新型人才,新农村建设对大学生寄予厚望。而大学生“村官”,面对的是一个广阔的天地,完全可以在新农村建设中发挥个人

的聪明才智,挥洒人生理想,在农村大干一番事业。

近年来,各地制定政策,鼓励大学生回乡务农办农场、办企业。他们当农民,可以提高科学种植的水平;当农业技术员,可以指导农民增收、致富;创办农业企业,将加快农业的产业化,大学生在农业上创业的前景广阔。这些大学生会为中国的新农村建设创造出辉煌的业绩,在实践的基础上大学生中将产生一批新农村建设的杰出人物。

## 1.5 农村传统文化价值

### 1.5.1 农业与农村是文化之源

中国农村社会的文化传统脱胎于农业社会,蕴含于中国文化传统之内,其本质是农业文化。在中国,农业文化不仅是农村的文化,也是城市文化,贯穿和渗透于社会生活各领域,是社会各阶层的文化。而在社会日益工业化的今天,作为中国农业文化的发源地和农业文化的主体—农村,更多地保留了农业文化的传统。今天看来,中国农村文化传统的集合不仅界定了中国农民与西方农民的区别;也界定了农村社会与城市社会的区别;还界定了农民阶层同其他阶层的区别。因此,中国农村社会的文化传统具有其自身的独特性,这种独特性既内化在农民意识深层,又显现在社会生活的表层。建国以来中国农村社会的改革,特别是当代中国农村的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使中国农村发生了深刻变化,农民的思想意识、价值观念、思维方式、生活方式和社会心态都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从而对农村文化建设产生多维的深刻影响。

### 1.5.2 保护农业文明

近年来中国文化建设加大了对农村地区,特别是老、少、边、穷地区的扶持力度,但目前农村文化建设仍相对滞后,投入明显不足、基础设施落后、机构运转困难都是将来要解决的问题。按照农村文化建设从属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大局,服从和服务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总目标、总要求的原则,中国农村文化建设要重点关注三个方面的内容是:(1)要坚持国家扶持农村具有公益色彩的民间文化的成长,结合乡村游的发展,保护传统文化与乡村民居。(2)要建设农村公共文化设施支持体系,健全农村公共文化服务网络。(3)引导社会资金参与农村文化建设,满足广大农民的公共文化产品需求。

## 2 日、韩的经验

### 2.1 日本的国土整治和耕地保护

#### 2.1.1 日本的国土整治

日本的国土整治又叫做“全国综合开发计划”。近二三十年来,日本的国土开发经历了被人们称作的“据点开发”—“大规模开发”—“综合开发”三次转变。而这些转变都是随着日本的各个时期发展的总方针,生产力和科学技术水平发展以及当时的财经情况等而发生变化的。

1962年,日本制定了“全国综合开发计划”(人们习惯叫做“一全综”)—即“据点开发”。将全国分为“过密地区”、“整備地区”、“开发地区”三类。协调地区发展。

1969年,日本制定了“新中国综合开发计划”(人们习惯叫做“新全综”)—即“大规模开发”。“新全综”把全日本分为七个经济圈,以新干线和高速公路等大型交通网和通讯网为主轴,使得南北相距二千公里的日本国土的经济发展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此外,还建立有大型畜产基地、旅游基地和新城市区。

1977年,日本编制了作为十年规划(1976~1985年)的“第三次全国综合开发计划”(人们习惯叫做“三全综”)—即“综合开发”。“三全综”选择了建立人们舒适的生活环境的综合开发方式,把自然环境、生活环境和生产环境协调起来,建立一个以自然环境为主的、包括国土的保护、利用和管理,生活设施的整修和管理以及生产设施的配置等的统一整体。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日本的国土规划和国土整治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促进了整个经济的发展和生产力布局的改善,使得日本人口向城市集中的潮流得到缓和,经济发展逐步向全国展开。日本对其国土资源的综合开发,已成为一项带有全局性的战略措施,成为推动全国和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手段。

#### 2.1.2 日本的耕地保护

二战以后,日本进行农地改革,在规定耕地的最高占有面积的同时,由政府赎买地主和自耕农多余的土地,转让给原耕种佃农,严格限制土地流转,基本实现了“耕者有其地”。

20世纪60年代,日本经济进入高速增长时期,

农村人口大量涌入城市,城市住宅地供不应求。日本政府于1969年制定了《土地利用计划法》,抑制土地的投机买卖。该法规定,当某地区土地投机买卖盛行,土地价格猛涨时,政府可宣布该地区为限制地区。任何土地买卖都须得到政府批准,以此保护农地不被非法占用。

同时,政府还在鼓励进入城市的农民兼营农业的同时,禁止农用地挪作他用。日本是实行土地用途管制最严格的国家,历来重视土地管理和耕地保护。其农地保护政策有:(1)土地管理完全纳入法制轨道;(2)重视城乡土地调查和土地利用计划;(3)规划控制城乡土地的利用;(4)依靠国家力量兴建农业基础设施,保护农地生态系统功能。正是这些农地保护措施,使日本的农业实现了稳定发展和良性循环。

### 2.2 韩国的新农村建设

韩国自1970年开始发起新村运动,通过政府补贴和资金支持、提高思想意识、强化公务员和企业的责任、设立科研机构、发动骨干、奖励先进等措施,历时三十余年使韩国农业农村经济走上了发展的快车道,新村运动的开展改善了农村公路、住房条件,实现了农村电气化,让农民用上自来水,推广了高产水稻品种,增加农民收入,兴建村民会馆,农协组织迅速发展。同时,新村运动对促进韩国城镇化进程和城乡协调发展也发挥了重要作用。新村运动为韩国经济高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人力资源,加快了其城镇化进程,使韩国在30年内城镇化水平提高了35个百分点,基本达到了发达国家的城市化水平;新村运动缩小了韩国城乡之间收入差别,使大多数农民安居乐业,保证了城乡协调发展和社会稳定;新村运动提高了韩国城乡资源的综合利用水平,实现了资源的有效配置。大学生可以去农协工作,可以到农村租地办农场,为农村发展带来新的技术与进步。

#### 2.3 日、韩基本经验思考

从日韩两国国土整治以及新农村运动的发展历程来看,促进乡村发展应做好以下五方面的工作。

##### 2.3.1 健全的法律法规作依据

日本1949年就颁布了《土地改良法》,对国土整治的内容、原则、规划、程序、监督、处罚、管理主体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把政府的意志、社会的责任、农户的意愿,通过法律统一起来。韩国政府根据30多年建设新农村的经验,目前也计划制订《城乡交

流促进法》,就是想通过法律制度去保证“一社一村”运动的开展。

### 2.3.2 科学的规划作引导

迄今为止,日本已连续4次制定国家国土整治长期规划,总投资89.4万亿日元。规划编制坚持以人为本、循环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基本方针,注重建立资源节约型和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友好型社会。规划一经制定,就具有强制约束力,不得随意改变,必须长期坚持。

### 2.3.3 稳定的投入作保证

韩国政府把国外财政借款中的大部分用于农村建设,并为之匹配了完整的金融政策。韩国新农村建设的重点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在1972至1978年间,政府的财政支出由2.8%上升到38%,主要是通过免费提供水泥、钢材等措施,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日本国土整治国家投资约50%~70%,县级投资约20%~30%,农户投资约10%~20%,投资力度也是逐年加大。

### 2.3.4 健全的机构和体制作保障

日本国土整治国家项目由国家审批,县级项目由农林水产省组织调查评价报县长审批。国家项目的组织实施,由农林水产省负责,县级项目的组织实施由农林水产省下属的市、町、村农林事务所负责,农林水产省派员现场监督。参与项目实施管理与监督的工程技术人员,都属于专门的部门机构,也均为国家公务员。

### 2.3.5 广泛的公众参与作基石

韩国政府采取各种措施向农民反复宣传建设新乡村运动的性质和目的,提出“只要干,我们也能成功”、“创造更美好的生活”等口号,使广大农民在参加运动的过程中感受到建设新乡村运动是让农民、农村富裕起来的运动。政府虽大力支持建设新乡村运动,但不包办,让农民自己办事、自己管事,注重激发农民在建设新乡村运动中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 3 加强交流,促进发展

民间交流论坛是加强交流的很好形式,随着中、日、韩三国间经济贸易关系的进一步加强,以及中国改革开放进程的进一步推进,有必要逐步扩大三国间交流的广度和深度,从研讨到实践,以谋取三国乡村事业共同发展,农村生活共同繁荣。今后加强乡

村发展交流,应从以下四个方面着手。

### 3.1 从精英到社会

交流应从精英扩展到大众,到草根;从组织扩展到个人;从政府主导扩展到民间自主;从关注经济扩展到关注民生;从针对经济扩展到针对社会。民间论坛是民间自主交流的很好的一次尝试,将来应进一步扩大交流的范围,除学者、高层人士研讨外,要吸收更多的社会团体、农村组织等互相交流,最好能让农民个人面对面地交流,扩大农民的视野,发挥农村优势,促进乡村全面发展。

### 3.2 从理念到行动

新农村建设,除了理念需要更新外,更重要的是立即行动起来。中、日、韩交流也应尽快从理念扩大到行动。中国要把日、韩两国在乡村发展方面的成功经验、现代科学发展的新理念,尽快付诸到中国乡村建设的实际行动中去。要进一步加强三国间的交流,真诚合作,共同努力,为实现三国乡村共同和谐发展而奋斗。

### 3.3 从研究交流到试点示范

1988年德国巴伐利亚州农林食品部土地整理司与中国山东省合作,在山东省青州市南张楼村进行“土地整理、村庄革新”的试点。二十年来,南张楼村的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农民收入得到了显著增加,农村环境得到了明显改善,农民的文化水平有了很大提高,中德村庄革新试点非常成功。中、日、韩交流也需要从理论研究扩大到试点示范,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理论,使三国乡村能优势互补,加快发展。

### 3.4 优先在土地整理与耕地领域开展

土地整理进行田、水、路、林、村综合整治,是有效保护耕地、促进乡村发展的重要手段。中国的土地整理一直得到国际社会的广泛关注和支持。早在2001年,联合国发展计划署(UNDP)的“中国土地利用/覆盖变化研究”课题和中(国)荷(兰)土地整理培训计划就已启动,并以土地开发整理合作示范区的形式,在土地整理基础研究和项目规划设计技术等方面进行了广泛而又深入的研究和交流。除了国际社会派驻专家进行国内培训以外,中国也分派团队到国外(如荷兰、美国等)实地考察、培训,学习和引进了许多西方国家土地整理的先进经验和成熟模式。日、韩两国在国土整治方面都有多年的成功经验,今后,三国间应进一步扩大在土地整理领域的

交流,以行政、学术、工程等多种形式,加强三国间的合作,营创动态、开放的土地整理交流机制。

## 4 结论

### 4.1 农业与农村发展是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一九七八年,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不断推进农村改革发展,使我国农村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巨大变化。当前,坚持改革开放,必须把握农村改革这个重点,在统筹城乡改革上取得重大突破,给农村发展注入新的动力,为整个经济社会发展增添新的活力。推动科学发展,必须加强农业发展这个基础,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繁荣,为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促进社会和谐,必须抓住农村稳定这个大局,完善农村社会管理,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证农民安居乐业,为实现国家长治久安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 4.2 确保粮食安全的关键是建设国家粮食核心生产区

中国传统的农业区基本工业化。应该在全国主要粮食生产区域,重点保护和建设核心生产基地。应优先以三江平原优质水稻基地、松嫩平原专用大豆和玉米生产基地、黄淮海平原优质小麦和玉米生产基地、长江中下游平原优质水稻生产基地等为重点,建设高标准粮田。率先在东北黑龙江建设示范区,以带动全国各地,大幅度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能力,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 4.3 创建大学生去乡村创业的平台

农村建设需要人才,创建大学生去乡村创业的平台。选聘名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各地制定政策,鼓励大学生回乡务农办农场、办企业。要完善机制,理顺关系,让大学生能有在乡村发展的机会。

### 4.4 农业与农村发展要保护传统文化

中国数千年的农业文明创造了灿烂的传统文 化,农业与农村的经济发展,有助于文化的传承。城市发展对回归自然的渴望,乡村游、农家乐带来的对民居、民风民俗的复兴,促进了中国的自然与文化遗 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保护农业与农村文化,对内是凝聚力,对世界文化是重要的贡献。

### 4.5 中日韩交流促进地区发展

日本和韩国在促进乡村发展方面都取得了巨大成功,积累了宝贵经验。中、日、韩作为东亚近邻,在自然条件、农村文化等方面有许多共同之处,中国在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进程中,有必要加强与日、韩两国的交流,汲取经验、扩大共识,以促进乡村又好又快发展。相互交流与合作,必将促进地区的和谐发展与繁荣。

#### 参考文献

- [1] 杨邦杰, 鄯文聚. 论坚守耕地红线内涵[J]. 中国发展, 2008(8): 2, p. 1-4.
- [2] 杨邦杰. 乡村发展: 环境保护现状、问题与对策[J]. 中国发展, 2007(7): 2, p. 1-5.
- [3] 杨邦杰. 新农村建设进展、问题与对策[J]. 中国农学通报, 2006(22): 2006 中国科协年会农业分会场专集.
- [4] 中国致公党中央, 国家粮食核心产区保护与建设调研报告[R]. 2008-8.
- [5] 孙强, 蔡运龙. 日本耕地保护与土地管理的历史经验及其对中国的启示[J]. 北京大学学报, 2008, 44(2): 249 ~ 257.
- [6] 巴特尔. 韩国新农村建设对内蒙古的借鉴意义[J]. 西部资源, 2007, 6: 48 ~ 51.
- [7] 王家新, 黄永林, 吴国生等. 中国农村文化建设的现状分析与战略思考[J].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7, 04: 36 ~ 41.

## Extend China-Korea -Japan Trilateral Exchanges for Rural Development

Yang Bangjie<sup>1</sup>, Yun Wenju<sup>2</sup>, Tian Yufu<sup>2</sup>

(1. Chinese Academy of Agricultural Engineering,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of China, Beijing 100026, China;  
2. Land Consolidation Rehabilitation Center, Ministry of Land and Resources of China, Beijing 100035, China)

**Abstract:** Rural development depends on food and ecological security as well as social stability. The build up of well-off society in Chia lies in the new countryside construction and rural development. This paper has discussed

on the achievements and challenges China has obtained and is facing during its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and new countryside construction, summarized the relevant experiences from Korea and Japan, and concluded that more cooperation should be extended between China, Korea and Japan for rural development and regionally harmonious relationships given the cultural and natural condition as well as exchange history of the three neighbor countries.

**Key words:** rural development; exchange of China-Korea-Japan; traditional cultur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food security